

# 沔东新城对外公开省大气污染专项督察 反馈意见整改情况

2018年3月26日至4月3日，省第五大气污染专项督察组对沔东新城开展了大气污染专项督察。2018年4月3日下午，督察组在沔东新城召开了意见反馈会。沔东新城高度重视，坚持把省大气污染专项督察整改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重大民生工程，高标准、严要求、高质量推进整改工作。现将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情况汇报如下。

## 一、高度重视，积极部署

4月3日下午反馈会结束后，沔东新城召开了“沔东新城陕西省第五大气污染专项督察组反馈问题整改工作专题会”，对陕西省第五大气污染专项督察组反馈的问题，进行了专题研究，并部署整改计划。对督察组反馈问题，坚持问题导向，迅速制定了《沔东新城贯彻落实省大气污染专项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细化了整改措施，明确了整改责任和完成时限。

4月9日上午，召开沔东新城省环保督察问题整改工作推进会，对整改工作进行了进一步推进部署。

4月23日，在接到省环保督察巡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的《沔东新城大气污染专项督察反馈意见》后，按照反馈意见对《沔东新城贯彻落实省大气污染专项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做了进一步修改完善，要求各责任单位限期整改到位。

## 二、整改任务进展情况

根据《沔东新城贯彻落实省大气污染专项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各项整改工作在积极有序推进。

### （一）针对环境空气质量问题异常严峻的整改情况

2018年3月12日，沔东新城召开沔东新城2018年铁腕治霾工作大会，部署全区今年铁腕治霾工作，并印发《沔东新城2018年“铁腕治霾·保卫蓝天”攻坚行动方案》以及《沔东新城铁腕治霾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方案（2018年-2020年）》，按照方案认真贯彻落实。

2018年沔东新城空气质量综合指数为7.32，同比下降12.5%；优良天数为157天，同比增加32天；重污染天数为34天，同比减少19天。六项指标呈“五降一持平”，其中颗粒物PM10平均浓度为136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10.5%；细颗粒物PM2.5平均浓度为70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20.5%；SO2平均浓度为15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37.5%；CO第95百分位数为2.0毫克/立方米，同比下降16.7%；O3-8h第90百分位数为188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4.1%；NO2平均浓度为58微克/立方米，同比持平。在西咸新区5个新城中改善率排名第1位。

### （二）针对牵头部门主体责任意识不强的整改情况

明确各级党政机构及各有关部门的环保职责清单，压实环保主体责任，传导环保工作压力。严格执行督办制度，督促有关部门和单位按照各自职责对环境保护工作实施监督检查，形成各司

其职、各负其责、密切配合的环境保护工作合力。

2018年沔东新城召开铁腕治霾工作相关会议24次，铁腕治霾办关于大气污染防治中存在的问题向各责任单位下发督办单356件。

同时，沔东新城按照省委环保督察组关于《沔东新城大气污染专项督察反馈意见》及责任追究问题清单，启动问责程序，政务处分16人，诫勉8人，共24人，其中处级干部7人。

### **（三）针对扬尘监管不到位的整改情况**

沔东新城严查各类工地，确保做到“6个100%”，“7个到位”，严查商砼站和预拌砂浆“两类企业”，加强扬尘监管。

沔东新城成立了沔东新城建筑工地扬尘污染防治专项工作组，继续加强人员配备；组织了25人的建筑工地扬尘治理巡查队伍，对全区所有建筑工地进行24小时巡查；利用工地视频监控及扬尘监测在线系统对建筑工地相关污染物指标进行实时监控。对扬尘治理不到位的建筑工地，坚决立案查处，一案一档，整改销号，严格落实“6个100%”和“7个到位”。

运用高科技手段开展建筑工地扬尘污染防治工作，在试点工地安装工地空气质量网格化智能监管系统和智能喷淋喷雾系统，科学治霾。对督察组检查发现9个扬尘治理不到位的工地，按照“三个一律”立案查处，进行了全区通报，高限下达处罚决定书，送项目三方责任主体至市城建干校学习。对冬防期间违规动土作业的工地进行了立案查处，严格按照“三个一律”从严处理追究。

举一反三，开展日常 24 小时巡查检查、建筑工地打分排名、出台扬尘治理方案及办法、组织召开包抓监管单位联席会议、全区建筑工地扬尘治理大会等各项工作，共下发督办单 203 份，对项目单位约谈 69 家次，寄送企业法人挂号信 5 封，组织项目三方负责人参加干校学习 105 人次，断电封停项目 8 家次。

沔东新城对督察组现场检查发现存在扬尘污染且整改无望的 6 家“两类企业”进行了拆除，其余“两类企业”正在按照西咸新区两类企业专项整治工作整体部署积极推进。

#### **（四）针对锅炉拆改工作力度不够的整改情况**

沔东新城进一步摸清燃煤锅炉底数，确保 20 蒸吨/小时以下燃煤锅炉“清零”，实现 20 蒸吨/小时以上集中供热企业燃煤锅炉（除热电联产锅炉）煤改气。

经排查，沔东新城辖区剩余 20 蒸吨以下燃煤锅炉 19 台，其中老旧社区燃煤锅炉 8 台，其它燃煤锅炉 11 台，截至目前 19 台燃煤锅炉全部拆除。同时拆除 20 蒸吨燃煤锅炉 2 台，拆除新发现小作坊燃煤小锅炉 2 台。2018 年共拆除燃煤锅炉 23 台共计 99.4 蒸吨，消减燃煤 23930 吨，实现了沔东新城 20 蒸吨以下燃煤锅炉“清零”目标。

2018 年西安热电阳光热力有限公司、西安沔东华能热力有限公司对所属燃煤锅炉实施了“煤改气”改造工程。西安热电阳光热力有限公司完成 2 台 116MW 燃气锅炉的建设，西安沔东华能热力有限公司将一台 70MW 燃煤锅炉改造成 116MW 燃气锅炉。目

前，沔东热力已全部使用天然气锅炉，西安沔东华能热力和西安热电阳光热力因天然气气量不足未能运行。

#### **（五）针对燃煤和禁燃、禁放管理不严格的整改情况**

开展散煤销售点摸排整治行动，共取缔非法散煤销售点 4 户约 23.4 吨散煤，1 户现场责令其停止生产经营活动。

持续加强严禁垃圾焚烧宣传工作，加大对辖区在建工地、城乡结合部、集贸市场、废品收购转运加工点、生活垃圾堆放点等重点区域和部位进行重点巡查。并进一步加强对辖区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的宣传与巡查工作。

#### **（六）针对散乱污企业监管薄弱的整改情况**

沔东新城按照《沔东新城 2018 年“散乱污”企业集中整治攻坚行动方案》，召开“散乱污”企业整治工作专题会，对“散乱污”企业专项整治行动进行安排部署，统一摸排口径，对辖区内生产经营类企业进行全面、细致、深入的摸排，建立台账清单。已完成最终摸排统计，并分类确认。

对 2018 年统计的 2493 家“散乱污”企业进行整治，截至目前，共计整治 1664 家，其中整治提升 343 家，取缔 1320 家，搬迁入园 1 家。

#### **（七）针对车辆管控工作不严不实的整改情况**

沔东新城结合《关于限制无环保检验合格标志和持黄色环保检验合格标志机动车通行的通告》制定《过境沔东新城载货柴油车绕行实施方案》以及《市政公用设施养护管理办法》、《市政

公用设施养护考核实施细则》等全面系统的道路维护管理制度，由道路维护单位对辖区市政道路进行全面检查，发现问题及时维修。淘汰财政供养国三排放标准柴油车 9 辆，治理国四及国五排放标准柴油车 146 辆，开展机动车尾气排放检测工作，共检测车辆 4192 辆，发现并处罚整治超标车 260 辆次。

#### **（八）针对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存在盲区的整改情况**

沔东新城继续完善有机废气企业台账，分行业管理有机废气治理工作，餐饮油烟管理规范化。

沔东新城重新梳理了汽修行业企业台帐，逐一核对了喷漆废气治理情况。经调查，截至目前辖区共计 406 家汽修企业，已排查出 115 家有烤漆房，并已经全部完成深度治理。

2018 年全年统计餐饮单位共计 2485 家，清洁能源使用率 100%。其中，产生油烟的餐饮单位 2105 家，油烟净化设施安装率 100%，安装电表 1860 块，完成油烟排放第三方检测 1566 家，餐饮油烟管理规范化。

对辖区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源进行全面、细致、深入的摸排，建立清单，实行动态摸排更新机制，摸排一家、登记一家，做到“不漏村、不漏企”，确保底数清、无遗漏、信息完整。摸排重点行业包括石化、化工（含乳胶漆、涂料、油漆）、涂装（含工业制造喷涂、门窗制造）、橡胶和塑料制品、印刷、印染、家具、化纤、油气储运等。摸排整治小塑料加工、木器加工、沥青搅拌、沥青熔炼和化肥生产企业等疑似产生挥发性有机废气的企业 139

家。

### **（九）针对重污染天气应急措施落实不到位的整改情况**

沔东新城要求严格落实《沔东新城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相关要求。根据西咸应急预案，编修《沔东新城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2018年修订稿）》。积极对接西咸新区治霾办，接到启动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通知后，第一时间下发启动我区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的通知，迅速安排部署，快速落实各项应急响应措施。2018年全年，共启动了5次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工作，根据西咸通知及时调整应急响应等级，做好应急响应措施落实情况的检查督办，确保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各项措施落实到位，并每日上报应急响应措施落实情况，实现应急响应工作的规范化和常态化，不断完善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

完成沔东新城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编制，指导、督促辖区相关涉气企业编制应急减排操作方案，制作“一厂一策”公示牌，已督促157家企业完成应急操作方案备案工作，并在重污染天气预警期间严格落实应急减排措施。

### **（十）针对省市专项督察问题整改不彻底的意见**

沔东新城组织开展对省大气巡查涉及的55个问题以及西安市交叉检查的445个问题进行“回头看”工作，巩固整改成果，防止死灰复燃。

## **三、下一步计划**

沔东新城对督察组反馈的意见，采取强有力的措施，以抓铁

有痕、踏石留印的韧劲，以担当、碰硬的作风，推动问题整改到位。沔东新城以省大气污染专项督察为契机，统一思想，强化认识，提高政治站位，举一反三，不断提高科学治霾和精准治霾水平，进一步加快推进“散乱污”整治、加强施工工地和道路扬尘、挥发性有机物、机动车尾气等大气污染治理工作。

按照《沔东新城各部门环境保护工作责任规定》，压实环保工作责任。强化长效机制，加大责任追究力度。进一步健全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的考核问责体系，依照《沔东新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问责办法》，严格落实整改方案，用最严格的制度、最严密的法治保护生态环境，为建设环境优美、生态良好的沔东新城保驾护航。